

# 长盛均衡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均衡回报混合 A 份额）

##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 年 8 月 18 日

送出日期：2023 年 8 月 19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长盛均衡回报混合   | 基金代码           | 015737          |
| 下属基金简称  | 长盛均衡回报混合 A   |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 015737          |
| 基金管理人   |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3 年 1 月 17 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
| 基金类型    | 混合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王宁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3 年 1 月 17 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1998 年 5 月 8 日  |
| 其他      |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直接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      |  |
|------|--|
| 投资目标 | 在严格控制风险、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对优质企业的全面深入研究，均衡兼顾价值和成长风格，精选优质上市公司，分享其在中国经济增长大背景下的可持续性增长，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
| 投资范围 |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创业板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债券）、衍生品（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高于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p> |

|               |  |
|---------------|--|
|               | 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
| <b>主要投资策略</b> | <p>本基金将通过宏观、微观经济指标，市场指标，政策因素等，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控制市场风险，提高配置效率。</p> <p>本基金主要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选股策略，通过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挖掘优质上市公司，筛选其中安全边际较高的个股构建投资组合。</p> <p>在风格配置上，本基金采取均衡风格配置，兼顾价值和成长风格，密切关注市场风格切换带来的投资机会，追求最佳的风险收益比，以实现较好的中长期投资回报。</p> <p>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稳健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p> <p>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p> <p>本基金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交易。</p> |
| <b>业绩比较基准</b> |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人民币计价的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
| <b>风险收益特征</b> |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

###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 (S) 或金额 (M)<br>/持有期限 (N) | 收费方式/费率   |
|--------------|-----------------------------|-----------|
| 申购费<br>(前收费) | M < 100 万                   | 1.50%     |
|              | 100 万 ≤ M < 200 万           | 1.00%     |
|              | 200 万 ≤ M < 500 万           | 0.80%     |
|              | M ≥ 500 万                   | 1,000 元/笔 |
| 赎回费          | N < 7 天                     | 1.50%     |
|              | 7 天 ≤ N < 30 天              | 0.75%     |
|              | 30 天 ≤ N < 180 天            | 0.50%     |
|              | N ≥ 180 天                   | 0         |

注：养老金费率等相关内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管理费  | 1.20%           |
| 托管费  | 0.20%           |
| 其他费用 | 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的其他费用详见招

募说明书。

####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常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因此本基金需承担股票市场的下跌风险；同时由于本基金持有一定比例的债券，故而也需承担债券价格变动导致的风险；投资于股指期货的风险；投资于国债期货的风险；投资于股票期权的风险；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投资于可投资流通受限证券所带来的风险；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所带来的特有风险；基金合同直接终止的风险。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关于本基金争议解决方式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请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csfunds.com.cn](http://www.cs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888-2666]：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3. 基金份额净值；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5. 其他重要资料。